表單編號：C-5-05

**國立嘉義大學教師升等Ab研究成果評分表**

系所別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　教師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擬升等等級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　現任職級生效日：＿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

104年10月2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5年10月18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1年12月13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＊採計年資：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研究成果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評審項目 | 評審標準 | | | 評分 | | |
| Ab  　（50分） | 產學合作、專利或技術移轉績效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（由系或院教評會訂定具體評分細項，並報院、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） | | | 自評 | 系審核 | 院審核 |
|  |  |  |
| **小 計**  **（合計之總分不得超過配分上限）** | | | |  |  |  |
| 申請人簽名 | | 系(所、中心**、學位學程**)**教評會召集人簽**章 | 院長核章 | | | |
| 年月日 | | 年月日 | 年月日 | | | |

說明:

「A.研究」部分，其代表作及參考作已列入「A1.外審成績」之評分，不得再重複列入「A2.非外審成績」（研究計畫獎助、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）項下評分。